

中国共产党淄川区农业农村局党组文件

川农组发〔2022〕27号

签发人：王利民

中共淄川区农业农村局党组 关于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区委、区政府：

根据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区农业农村局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动态调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制定 2022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大力实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能力提升行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管理制度，优化营商环境，狠抓工作落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不断迈上新台阶。现将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 制定完善工作计划和相关制度。印发了《淄川区农业

农村局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和《2022 年度学法用法培训计划》，制定了《2022 年度“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工作计划》、《2022 年依法行政工作计划》、《淄川区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指引》、《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建立了公职律师工作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

(二) 强化农业执法监管能力。以农业绿色生态可持续发展为导向，深入开展农业投入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查处制售假劣农资行为，净化农资市场，维护广大农民群众的利益。2022 年共出动执法车辆 141 辆次，执法人员 332 人次，处置化解纠纷案件 11 件，完成种子备案 25 个品种 125 个批次，农药备案 38 个品种 15 个批次。强化农机隐患排查，确保安全作业，消除安全隐患 48 个，整改率 100%。与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检查 2 次、办案 1 起。

(三) 做好“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和互联网+监管工作。完善修改了检查人员名录库和检查对象库“两库”的数据，为随机抽查打好制度基础，按照要求进行了公开，确保实现抽查事项全覆盖，并制定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规范，为全年的事中事后监管、依法行政工作，提高依法行政的水平和能力奠定基础；继续做好互联网+监管数据上报工作。制定了方案，明确分工和进度，实行每周通报制度，目前我局实现了实行覆盖率 100%，及时率 100%，撰写监管动态信息 11 条。

(四)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动态调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制定 2022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

计划并组织实施。实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能力提升行动，加强执法信息化建设，打造专业化、职业化、现代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资格管理制度，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

(五)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法制审核。按照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规定等规章制度，加强合法性审查，做到应审尽审，确保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合法，没有增加法律法规外的行政权力或减少权责、没有减损当事人合法权益或增加义务。

(六)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和开展执法证件审验工作。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开展法律法规学习，局系统 52 人通过 2022 年度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对符合审验条件的执法证全部进行了审验。组织科室和下属单位 2 名同志进行了执法证司法考试。

(七)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工作。一是落实普法任务，压实普法责任。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要求，严格落实普法责任清单，制定《2022 年度淄川区农业农村系统普法工作计划》。二是开展“法治宣讲进机关”活动，采取观看视频的方式，组织机关工作人员旁听庭审。在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组织开展宪法进机关活动。组织执法人员参加远程网络法制培训教育，局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国际安全教育日专项答题和民法典知识竞赛活动。三是注重农时节点，积极推进系统普法。组织新型职业农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训，与抖音、视频号、微信群、QQ 等各种线上媒体相结合，多渠道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学法用法，提高诚信守法意识。利用春耕备播、

三夏、三秋、中国农民丰收节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宪法进农村”“乡村振兴、法治先行”普法专题活动，大力宣传《宪法》、《民法典》、《种子法》、《农药管理条例》、《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受教育群众达3万余人次。

(八)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与区司法局联合，持续推动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建设，从村组干部、法律明白人、网格员等人员家庭中遴选示范户，计划到2024年底示范户覆盖全区各行政村。统筹推进农村法治教育基地建设，畅通普法进村入户“最后一公里”。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坚持宪法法律至上，依法行政，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遵法学法守法用法；制定了《2022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始终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法治政府建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切实增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多次主持召开局党组会，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党章和党内法规等内容，推进农业农村法治建设，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年度述法要求，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度述职报告的重点内容。把民法典纳入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制定党组学法计划，推动领导干部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总体来看，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2022年法治建设工作成效显著。当前，农业农村发展进入新阶段，对农业农村法治工作提出新的更高要求。农业农村法治工作中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执法力量不足，部门和科室编制不足，人员短缺，执法的程序执行和执法有效性受到一定限制；法律专业执法人员较少，遇到复杂执法问题，只有向市局和区司法局边请示学习边执法，执法时效收到一定的影响。

四、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安排

一是强化普法宣传教育。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充分发挥局法治工作领导小组作用，落实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依据局普法宣传责任清单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二是加强宪法和农业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组织参加宪法日、宪法宣传月等活动，弘扬法治精神、厚植法治文化。三是全面规范执法监督。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动行政处罚与行政强制权力事项上网运行，实现行政执法信息网上公示、执法全过程网上记录和网上跟踪监督，推动行政执法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提高行政执法公信力。

特此报告。

中共淄川区农业农村局党组

2022年12月27日